

##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  
20號

承辦人：楊桓綺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分機559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v296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53001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1份 (42120349\_1153001293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處115年度辦理「輕鬆瞭解個資法研習班」第1期，歡迎  
貴機關踴躍派員參加，並於4月7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報  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5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增進本府同仁瞭解個資蒐集與處理之重要原則，提升執行公務法制知能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府各機關人員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4月21日（星期二）。
- 五、研習內容：個人資料保護法概論暨實務解析、公務機關運用個人資料應注意事項、案例及問題探討，課程表詳如附件。
- 六、請貴機關於4月7日（星期二）前至網址  
[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\\_login.php](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)  
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- 七、報名人數達開班標準，研習訊息將逕以電子郵件發送予研

幸安國小 11503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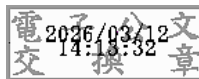


\*QSAA1156001805\*

習人員與貴機關窗口，請多加留意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